

关于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  
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2 住总 Y1	债券代码：137705.SH
债券简称：23 住总 01	债券代码：115175.SH
债券简称：23 住总 Y1	债券代码：240216.SH
债券简称：24 住总 01	债券代码：240509.SH
债券简称：24 住总 02	债券代码：240548.SH
债券简称：24 住总 Y1	债券代码：240690.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5 年 4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2024年3月31日披露的《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发生的重大事项如下:

### (一) 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由梁伟明先生和欧阳海婴先生担任公司董事。

上述人员基本情况参见《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第四期中期票据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介绍。

### (二) 人员变动原因及所需程序履行情况

根据《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向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推荐派出董事的通知》以及公司股东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安排,杨芝萍、张学东同志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梁伟明、欧阳海婴同志不再担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职务。

### (三) 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杨芝萍女士:现任公司董事。1977年2月出生,2000年7月参加工作,2008年9月入党,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法律顾问。2000年7月至2000年12月,任北京城建三公司京开项目部合同管理员。2000年12月至2001年6月,任北京城建三公司企业管理部科员。2001年6月至2003年6月,任北京城建三公司资产管理部科员。2003年6月至2005年8月,任北京城建三公司工程合作部副

部长。2005年8月至2009年4月，任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科员。2009年4月至2013年12月，任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兼法律事务部副部长。2013年12月至今，任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部长。2025年3月至今，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张学东先生：现任公司董事。1977年2月出生，1997年6月入党，1998年8月参加工作。在职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1998年8月至2000年9月，任北京城建戎泉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建材超市科员。2000年9月至2002年1月，任北京城建戎泉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科员。2002年1月至2007年8月，任北京城建戎泉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2007年8月至2009年1月，任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2009年1月至2015年9月，任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15年9月至2018年5月，任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兼法律事务部部长。2013年9月至2016年7月在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经济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学习毕业。2018年5月至2019年2月，任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2019年2月至2019年10月，任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部长、董事会秘书部部长。2019年10月至2020年8月，任北京城建八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秘书部部长、企业管理部部长。2020年8月至今，任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管理部副部长。2025年3月至今任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上述人员任职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截至临时公告发布日，杨芝萍女士和张学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或债券，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况。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一）本次董事变动属于公司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董事变动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发生变动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